

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

2025 年英才计划“1+3”贯通培养实验班招生简章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教育强国建设战略部署，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教基〔2023〕4号）、《关于启动全区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课程建设行动计划”的通知》（内教基函〔2023〕19号）的指导意见及要求，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依托内蒙古师范大学的教育资源和先进的教育理念，在首批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校和自治区课程建设实验校的双重背景下，积极探索“1+3”贯通培养育人模式。

一、校情介绍

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成立于 2019 年，由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与内蒙古师范大学合作共建，是一所以小学、初中、高中为一体的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学校总占地面积 19.7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6 万平方米，现有 11 栋单体建筑，包括综合楼、教学楼、学生宿舍楼、教师公寓、餐厅和多功能会议厅等。目前，学校共有 110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4900 余人，教职工 369 人，其中双一流高校毕业生占比近 50%，研究生以上学历教职工占比 37%。师资阵容实力雄厚，包括 1 名博士、65 名教育部直属师范院校毕业的公费师范生，以及 21 名学科带头人、

教学能手、名师和骨干教师。

学校秉持“让每一棵青苗向阳生长”的育人理念，打造“绿色发展”课程体系，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以“育人为本，内涵发展，深化改革，特色鲜明，创建一流学校，培育高素质人才”为目标，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素质教育，在普通高中课程改革、育人方式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通过实施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学校实现了教育的高质量、特色化和多样化发展，为学生的全面健康成长和可持续发展的人才培养奠定了坚实基础。

自 2019 年以来，我校围绕教育综合改革，在探索新高考课程改革方面，率先制定了选课走班方案——《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 6 选 3 选科走班制方案》（试行），在开展 6 选 3 选科走班制过程中，发现并解决问题，为“3+1+2”的新高考模式的推行打好制度基础。我校申报《核心素养背景下项目式学习与校本课程的实践研究》《人工智能在初中地理学科“教学评”一体化中的运用研究》《走班教学环境下增强化学学科黏性的实践研究》等 13 个课题研究。在科学、技术（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艺术（音乐、美术）、体育与健康 and 劳动等课程中，积极探索基于真实情境、问题、任务的项目式学习和跨学科教学的特色教学，提高课堂教学教育

效果，确保“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而可持续绿色发展。

作为全区课程建设行动计划实验学校，凝练绿色发展理念为课程规划主题，绿色发展赋能课程教学改革，持续撬动课程改革的重难点。经过近六年的发展，依托校本研修和教育科研，学校在课程改革、师资队伍、资源整合、特色创建等方面积累了符合自身特点的办学经验和运行机制。绿色发展理念的注入，激活内在活力的同时稳固了既有架构，更引领其向更加深远，成熟的方向迈进，顺应了国家教育改革立德树人的战略方向。

作为首批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校，我校按照国家课程标准要求开足开齐开好科学类课程，在此基础上学校开展了丰富多彩的科学实践活动。组织观察植物生长、养蚕等活动，培养学生的观察能力、动手能力和实践能力。为营造浓厚的科普氛围，学校举办科技节，同时学校重视家校社协同育人，打造“家门口”科学教育阵地。开展“馆校结合”提质行动，建立健全科学教育场馆与学校合作长效机制。

二、“1+3”贯通培养实验项目

初三学生通过选拔后进入“1+3”项目学习，无需参加中考，直接升入高中，打破初三和高中课程界限，实行贯通培养。

三、“1+3”贯通培养实验项目优势

特色课程。初三年级开始提前适应高中学习，开设初高

中“基础+特色”适应学生个性化发展的课程。

科创融合。作为教育部首批科学教育实验校，旨在加强学生“学科教育 + 科技特长”的培养，倾力打造科技创新人才。

四、培养方式

独立编班，通过“绿色发展”课程体系、学科竞赛、项目式学习等方式全方位培养。实施“1 + 1”双导师制：校内骨干教师夯实知识基础，校外科研导师领航科创实践。

五、报名及注意事项

1. 报名资格：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学科成绩突出的呼和浩特市四区初三学生。

2. 线上报名：考生自市教育局公布招生简章之日起，扫描学校公众号二维码进入相关链接，或者直接访问网址 hsssz.ikaowu.com 注册并登录系统，如实填写《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2025 年英才计划“1+3”贯通培养实验班申请表》并上传相关信息。4 月 10 日 18: 00 报名截止。



3.线上审核：于4月11日15:00前在学校公众号公布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

4.打印准考证：在学校公众号相关链接自行下载并打印准考证。笔试、面试均需出示准考证及身份证。

六、笔试及面试安排

1. 笔试

语文和英语重点考查阅读理解能力和信息提取能力；数学重点考查逻辑思维和运算求解能力；物理重点考查理解能力、推理能力和分析综合能力。

笔试时间：2025年4月12日8:00-12:00。

2. 面试

面试名单公示：2025年4月13日上午10:00于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公众号公示面试名单。

面试时间：2025年4月13日14:00。

面试地点：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

面试重点考查学生思想品德、语言表达能力、英语听说能力以及对科技的认知与理解。

七、录取

1. 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四科每科100分，面试50分。总成绩满分450分。

2. 录取方式：根据总成绩分数由高至低录取，录取人数不超过 30 人。

3. 录取名单在呼和浩特市招生考试信息网统一公示。

八、咨询方式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保全街 29 号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

招生咨询电话：0471-3328627、0471-3328628。

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
（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学校）

2025 年 3 月